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财务总监王军先生递交的辞职申请，王军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军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聘任新的财务总监。

王军先生原定任期届满日为2027年2月27日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071%），辞去财务总监职位后，王军先生将继续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其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合规管理。

王军先生在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职，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王军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八日